

中共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委员会文件

浙大公管党委发〔2025〕7号



中共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委员会 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关于调整部分院级议事协调和临时机构负责人或成员名单的通知

纪委，各党支部，各系、各部门、各研究所、各研究中心，工会、团委：

因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调整部分院级议事协调和临时机构负责人或成员名单。具体如下：

颜鹏任公共管理学院预算审批委员会主任、公共管理学院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公共管理学院人力资源委员会副主任、公共管理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公共管理学院发展基金

倍增计划领导小组组长、公共管理学院岗位聘任委员会副主任、公共管理学院保密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公共管理学院教材管理工作小组组长、公共管理学院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公共管理学院应急处置工作小组组长、公共管理学院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公共管理学院劳动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浙江大学 MPA 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公共管理学院继续教育高质量发展工作小组组长。

沈黎勇不再担任上述院级议事协调和临时机构主要负责人或成员。

中共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委员会

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

2025 年 9 月 12 日